财看见 财报可视化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066 证券简称：长城电脑 公告编号：2016-060

201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长城电脑	股票代码	00006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镇	龚建凤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长城计算机大厦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长城计算机大厦	
传真	0755-26631106	0755-26631106	
电话	0755-26634759	0755-26634759	
电子信箱	stock@greatwall.com.cn	stock@greatwall.com.cn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包括：新型显示业务、电源业务、信息化基础设施业务以及自主可控与可信安全业务。

新型显示业务由公司旗下冠捷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主要产品有显示器和液晶电视。冠捷科技是全球最大的显视器研发制造商、全球第三大液晶电视研发制造商，多年雄踞全球显示类产品领域的龙头地位，冠捷科技除运营AOC、Envision、GreatWall等自有品牌产品外，还拥有飞利浦显示器在全球的独家分销权，拥有飞利浦品牌电视在全球大部分地区的独家分销权。

公司具备强大的电源研发和制造能力，电源产品涵盖工业电源、消费电源以及光伏系统电源。计算机电源多年来雄踞国内市场占有率第一，服务器电源、通讯电源等高端电源产品近年来销量稳步提升。消费电源产品跻身国际一线水平，主要面向国际大客户供货。在光伏逆变器业务领域，公司在以前年度收购美国Satcon公司核心资产后，业务已逐渐向设备供应、工程总包和电站建设、全业务链运作的业务模式转型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信息化基础设施业务是公司确定的战略培育业务，重点跟踪云计算、大数据等产业趋势，市场化方式参与市场竞争，寻找发展机会，逐步与自主可控与可信安全业务形成协同。

自主可控与可信安全业务以关系国家安全和国民经济命脉的重要行业和领域为主要市场，提供软硬结合的核心产品、行业解决方案和服务。经过多年持续投入，公司目前拥有自主设计、研发和制造自主可控计算机整机及系统的能力。该领域的市场还处于培育期，相信国家政策的引导将使得该领域未来市场前景广阔。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72,935,851,650.45	75,801,744,903.21	77,205,375,635.56	-5.53%	77,858,636,643.28	79,454,839,646.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666,709.39	57,723,671.21	-13,074,608.76	--	29,486,339.57	13,622,986.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4,599,746.06	-169,057,941.38	-170,930,374.53	--	-357,112,115.56	-363,791,964.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7,412,319.73	2,603,621,199.44	2,631,912,246.94	-35.89%	645,084,238.09	654,151,172.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7	0.044	-0.010	--	0.022	0.0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7	0.044	-0.010	--	0.022	0.0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9%	2.18%	-0.49%	-0.90%	1.05%	0.47%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39,456,067,228.40	39,715,144,725.20	40,551,722,167.22	-2.70%	39,225,526,460.61	40,276,503,985.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90,356,817.19	2,549,796,710.30	2,541,089,598.47	1.94%	2,681,778,115.00	2,733,323,512.24

追溯调整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冠捷科技通过下属公司完成了对桑菲通信全部股权的收购，并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方式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鉴于此，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公司需将桑菲通信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方式纳入到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可比期间的相关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情况，也不存在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5,849,705,817.71	17,084,567,258.32	18,842,436,824.46	21,159,141,749.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936,298.11	-16,721,623.70	-26,732,781.47	100,723,993.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9,542,184.57	-138,797,947.21	-83,627,303.24	-52,632,311.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4,596,419.43	-212,185,921.45	1,152,001,195.11	1,372,193,465.5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1,674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9,289户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3.92%	713,647,921	0	无质押或冻结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互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3%	5,699,882	0	--	--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9%	5,213,733	0	--	--
曹芳	境内自然人	0.31%	4,086,680	0	--	--
钱小鹏	境内自然人	0.30%	3,928,576	0	--	--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融资宝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8%	3,730,000	0	--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8%	3,720,162	0	--	--
深圳市华泰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6%	3,481,558	0	--	--
马瑛	境内自然人	0.26%	3,422,651	0	--	--
李世柳	境内自然人	0.25%	3,346,297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长城科技与其它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曹芳通过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4,073,580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3,100股，实际合计持有4,086,680股。钱小鹏通过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925,376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200股，实际合计持有3,928,576股。深圳市华泰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253,385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228,173股，实际合计持有3,481,558股。马瑛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407,651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5,000股，实际合计持有3,422,651股。李世柳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099,197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47,100股，实际合计持有3,346,297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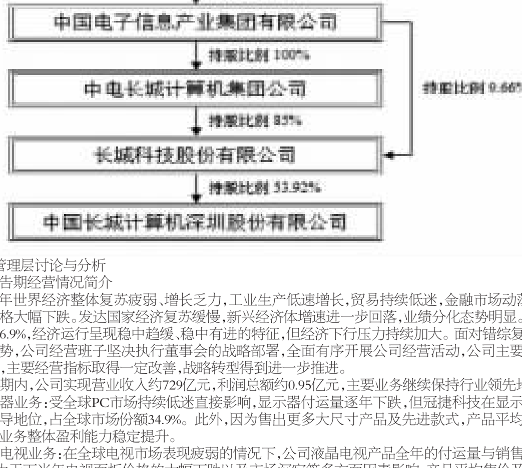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5年世界经济整体复苏疲弱、增长乏力，工业生产低速增长，贸易持续低迷，金融市场动荡加剧，大宗商品价格大幅下跌。发达国家经济复苏缓慢，新兴经济体增速进一步回落，业绩分化态势明显。我国全年GDP增长6.9%，经济运行呈现稳中趋缓、稳中有进的特征，但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面对错综复杂的国内外经济形势，公司经营班子坚决执行董事会的战略部署，全面有序开展公司经营活动，公司主要业务得到稳定发展，主要经营指标取得一定改善，战略转型得到进一步推进。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约729亿元，利润总额约0.95亿元，主要业务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显示器业务：受全球PC市场持续低迷直接影响，显示器付运量逐年下跌，但冠捷科技在显示器市场继续保持主导地位，占全球市场份额34.9%。此外，因为售出更多大尺寸产品及先进款式，产品平均售价有所增长。该业务整体盈利能力稳定提升。

液晶电视业务：在全球电视市场表现疲弱的情况下，公司液晶电视产品全年的付运量与销售收入有所上升。但由于下半年电视面板价格的大幅下跌以及市场沉寂等多方面因素影响，产品平均售价及毛利率均有一定程度下跌。

电源业务：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和客户结构，转型升级成效显著。工业电源中，服务器电源、通信电源等高端产品销售额大幅增长、销售占比持续提升，进一步增强了整体盈利能力。消费电源在全球需求不振的情况下，致力于开拓优质大客户，并通过整合供应链渠道及转移生产力等多种方式应对成本上升。光伏逆变器业务向自主研发、生产、销售、光伏电站BOT/EPC模式转型，以光伏电站建设带动销售，但进展低于预期。

自主可控与可信安全业务：公司在"国产化替代"重大项目的首批示范工程中取得桌面终端产品排名第一、服务器排名第三的成绩，自主可控产品研发亦取得积极成果，基于国产CPU飞腾和龙芯研发的多款产品已交付系统集成商进行测试；同时完成了自主可控整机规模生产技改项目，提升了自主可控产品的制造能力。

信息化基础设施业务：作为公司战略转型的业务方向，公司加大对信息化基础设施业务的投入，提升重要行业市场的竞争力。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计算机及外设	36,452,941,115.47	3,285,720,095.02	9.01%	-11.16%	0.33%	1.03%
液晶电视	31,368,326,453.50	2,696,349,622.50	8.60%	3.30%	-24.43%	-3.15%
打印机、耗材及其他	4,439,215,170.69	474,283,935.80	10.68%	-11.50%	-1.60%	1.07%
太阳能逆变器	74,683,924.92	17,198,877.94	23.03%	49.31%	59.93%	1.53%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无重大变化，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对比上年同期追溯调整后的数据减少2,259.21万元主要是由于本期下属子公司原控股附属公司变为全资附属公司且该附属公司经营业绩亏损所致。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关于子公司冠捷科技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详见附注中的相关介绍，其中由于报告期内其将桑菲通信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方式纳入合并范围，因此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公司需追溯调整可比期间的合并报表数据；

（2）将报告期内新设立的子公司湖南长城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3）关于子公司长城能源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详见附注中的相关介绍。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066 证券简称：长城电脑 公告编号：2016-061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4月13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4月27日在深圳长城大厦16楼会议室及北京分会场召开，应到董事八名，亲自出席会议董事八名；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杨军董事长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2015年度经营报告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2015年度报告全文中的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及第九节"公司治理"中的董事会工作情况、独立董事履职情况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的相关介绍）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5年度公司每股收益-0.027元人民币，母公司净利润为7,261,575.77元，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73,821,474.80元，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67,286,056.61元。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回报规划（2015-2017）》之有关规定及本公司2015年度的经营情况，鉴于2015年度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仍为负数，基于公司长远发展考虑，拟订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201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即不实施现金分红、不派送红股及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拟定的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未违反《公司章程》及《股东回报规划（2015-2017）》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长远战略和实际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行为。

6、2015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款（详见同日公告2016-063号《关于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款的公告》）

（1）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非关联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本着谨慎性会计原则，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2015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非关联方）合计58,565.72万元。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关联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本着谨慎性会计原则，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2015年度计提关联方坏账准备321.00万元。

该议案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表决，关联董事杨军先生、靳宏荣先生、杨林先生回避表决。

（3）核销部分应收款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本着谨慎性会计原则，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对因账龄过长、客户关闭等原因无法收回的部分应收款予以核销，账面金额合计4,186.24万元。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计提各类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款是为了保证公司规范运作，采用稳健的会计原则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审议《关于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款的议案》前已经取得了独立董事的认可。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认为：计提及核销的依据合理，能够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审议上述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规定，董事会表决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8、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变化及相关数据追溯调整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变化及相关数据追溯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将深圳桑菲消费通信有限公司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方式纳入到本公司合并范围及对相关数据进行追溯调整，调整前后的公司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详细对比差异见附件1《2014年1-12月净利润追溯调整表》和附件2《2015年度期初资产负债表追溯调整表》；并将报告期内新设立的子公司湖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变更2015年度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及追溯调整可比期间的合并报表数据的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9、申请银行授信额度（详见同日公告2016-064号《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及资产抵押的公告》）

（1）以信用担保方式向中国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区支行以信用担保方式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肆亿元（RMB40,000万元），期限壹年。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以信用担保方式向平安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信用担保方式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贰亿元（RMB20,000万元），期限壹年。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以信用担保方式向北京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信用担保方式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贰亿元（RMB20,000万元），期限壹年。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子公司长城香港以抵押担保方式向华侨永亨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子公司中国长城计算机（香港）控股有限公司（简称"长城香港"）向华侨永亨银行以抵押担保方式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港币陆仟万元（HKD6,000万元），期限壹年。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子公司长城能源以抵押担保方式向浙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子公司深圳中电长城能源有限公司（简称"长城能源"）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抵押担保方式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伍仟万元（RMB5,000万元），期限壹年。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子公司长城能源以信用担保方式向建设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子公司长城能源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信用担保方式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肆仟万元（人民币4,000万元），期限壹年。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下属公司柏怡香港以复合担保方式向汇丰银行申请授信额度（详见同日公告2016-065号《关于下属公司间提供担保的公告》）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下属公司柏怡电子（香港）有限公司（简称"柏怡香港"）通过复合担保的方式向香港汇丰银行申请进出口流动资金综合授信港币10,204万元（含应收账款保理额度800万美元）；授信有效期自协议签署日起为期一年。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下属公司柏怡香港向Beatle Next (Hong Kong) Limited申请应收账款保理额度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柏怡香港向Beatle Next (Hong Kong) Limited（三井住友银行的子公司）申请的应收账款保理授信额度由原美元陆佰万元（USD600万元）调至美元壹佰万元（USD100万元）。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以上申请银行授信额度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下属公司间提供担保（详见同日公告2016-065号《关于下属公司间提供担保的公告》）

（1）柏怡国际为柏怡香港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长城香港为柏怡香港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柏怡国际全资下属公司宝辉科技为长城香港的担保提供反担保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中电财务风险评估报告（详见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为确保公司在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电财务"）资金的安全，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中电财务截止2015年12月31日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风险评估报告。

该议案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表决，关联董事杨军先生、靳宏荣先生、杨林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在中电财务存款余额为99,983,071.82元，贷款余额为100,000,000.00元，专项说明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截止2015年12月31日在中电财务关联交易的存贷款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事项能够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相关制度的有关规定办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此外，公司聘请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截止2015年12月31日与财务报表相关资金、信贷、投资、稽核、信息管理等风险控制体系的制定及实施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720274号《关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认为："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严格按银监会《企业集团财务管理办法》（中国银监会令〔2004〕第5号）规定经营，经营业绩良好，根据我们对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我们未发现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截止2015年12月31日与财务报表相关资金、信贷、中间业务、投资、稽核、信息管理风险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经审阅，同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前述《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12、2016年度技改项目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3、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展内部控制建设、内部控制评价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根据内部控制体系建设需要制定和修订了系列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不断健全，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方面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总体来说，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出具的《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次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主要包括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广西长城计算机有限公司、中国长城计算机（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深圳中电长城能源有限公司、北海长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柏怡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冠捷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冠捷科技"）共七家公司。内部控制审计单位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了母公司及除冠捷科技以外其他子公司截止2015年12月31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http://www.cninfo.com.cn），认为前述公司于2015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同时，其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冠捷科技系香港及新加坡上市公司，其内部控制执行香港联合交易所相关规定。由于冠捷科技执行的是COSO内部控制整体框架，且香港联合交易所暂未要求主板上市公司执行内部控制审计及对外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因此冠捷科技公司未包含在本次内控制审计范围内。

14、201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见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5、提议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详见同日公告2016-066号《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6、其他事宜

（1）上述第2至7项、9、10项议案将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会上，各位董事还听取了审计委员会关于信永中和从事2015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司关于独立董事201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等汇报。

特此公告。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件1：2014年度1-12月净利润追溯调整表（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年1-12月（追溯调整后）	2014年1-12月（追溯调整前）	影响数
一、营业收入	77,205,375,635.56	75,801,744,903.21	1,403,630,732.35
减：营业成本	69,615,225,292.25	68,547,571,210.56	1,067,654,081.69
营业税金及附加	75,281,804.97	69,990,882.48	5,290,922.49
销售费用	3,447,890,210.83	3,259,899,617.55	187,990,593.28
管理费用	3,245,351,540.96	3,141,186,120.37	104,165,420.59
财务费用	1,518,362,632.63	1,341,402,475.90	176,960,156.73
资产减值损失	652,248,808.96	518,599,246.55	133,649,562.4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4,705,275.79	395,012,530.29	-307,254.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0,470,014.10	258,835,420.16	1,634,593.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5,732,328.54	25,732,328.54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3,809,365.15	-423,056,699.75	-270,752,665.40
加：营业外收入	640,320,572.53	632,319,665.35	8,000,907.1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917,777.70	917,777.70	-
减：营业外支出	24,667,610.00	23,370,996.01	1,296,613.9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5,610,453.75	15,905,418.07	-294,964.3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8,156,402.62	185,891,969.59	-264,048,372.21
减：所得税费用	261,642,268.23	234,579,291.87	27,062,976.3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9,798,670.85	-48,687,322.28	-291,111,348.5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291,109,687.74		-291,109,687.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074,608.76	57,723,671.21	-70,798,279.97
少数股东损益	-326,724,062.09	-106,410,993.49	-220,313,068.6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053,255.59	-9,881,137.16	1,827,881.5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90,450.34	1,545,909.56	444,540.78
(一)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737,881.11	-10,737,881.11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10,737,881.11	-10,737,881.11	-
(二)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728,331.45	12,283,790.67	444,540.78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41,659.87	941,659.87	-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786,671.58	11,342,130.80	444,540.7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043,705.93	-11,427,046.72	1,383,340.79
六、综合收益总额	-347,851,926.44	-58,568,459.44	-289,283,467.0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084,158.42	59,269,580.77	-70,353,739.1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36,767,768.02	-117,838,040.21	-218,929,727.8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0	0.044	-0.05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0	0.044	-0.053

附件2：2015年度期初资产负债表追溯调整表（单位：人民币元）

报表项目	追溯调整后	追溯调整前	影响数
货币资金	3,640,562,092.67	3,348,587,888.67	291,974,204.00
应收票据	1,641,537,930.78	1,605,943,707.78	35,594,223.00
应收账款	12,326,981,442.17	12,171,216,178.17	155,765,264.00
预付款项	122,838,907.46	89,190,526.46	33,648,381.00
其他应收款	1,935,536,566.48	1,907,083,216.48	28,453,350.00
存货	9,228,909,532.11	9,108,236,733.09	120,672,799.02
其他流动资产	1,626,715,822.72	1,601,701,350.72	25,014,472.00
固定资产	3,576,611,453.85	3,546,573,282.85	30,038,171.00
无形资产	970,056,770.29	879,544,522.29	90,512,248.00
长期待摊费用	388,391,458.55	382,370,362.55	6,021,096.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4,935,319.65	566,052,085.65	18,883,234.00
短期借款	1,350,018,519.05	1,069,315,513.05	280,703,006.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05,950.00	-	305,950.00
应付票据	1,059,450,314.64	1,012,529,822.64	46,920,492.00
应付账款	15,084,250,916.36	14,891,887,913.36	192,363,003.00
预收款项	177,127,449.36	52,948,463.36	124,178,986.00
应付职工薪酬	783,892,025.63	765,204,599.63	18,687,426.00
应交税费	757,877,160.37	757,540,615.37	336,545.00
应付利息	29,115,516.56	26,686,273.56	2,429,243.00
其他应付款	7,260,944,876.30	7,143,557,980.30	117,386,896.00
长期应付款	494,372,367.00	459,952,992.00	34,419,375.00
预计负债	55,892,449.47	7,680,848.47	48,211,601.00
递延收益	62,696,163.45	56,258,975.45	6,437,188.00
资本公积	688,811,482.82	621,966,346.90	66,845,135.92
其他综合收益	-436,125,850.14	-435,760,547.64	-365,302.50
未分配利润	618,570,201.63	693,757,146.88	-75,186,945.25
少数股东权益	5,927,990,204.22	5,955,085,361.37	-27,095,157.15

证券代码：000066 证券简称：长城电脑 公告编号：2016-062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4月13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4月27日在深圳长城大厦16楼会议室及北京分会场召开，应到监事三名，亲自出席会议监事三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跃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2015年度报告全文中的第九节"公司治理"中的监事会工作情况的相关介绍）

该议案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2015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审核意见

本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该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变化及相关数据追溯调整的意见

本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及追溯调整可比期间的合并报表数据的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变化及相关数据追溯调整的议案》决议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该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关于对董事会《关于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款的决议》的意见

本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关于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款的决议》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的有关要求。

该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关于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的意见

本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订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内控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并在公司运营的各个环节中予以执行和落实，不存在重大缺陷。董事会出具的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评价客观真实，同意公司董事会按此披露2015年度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及相关评价。

该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066 证券简称：长城电脑 公告编号：2016-066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提议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5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2016年5月26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的时间：2016年5月25日-2016年5月26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5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5月25日下午15:00-2016年5月26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方式：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或参加现场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16年5月1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工业园长城电脑大厦16楼

8、公司将于2016年5月20日（星期五）就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议案内容
1	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2015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
7	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款
7.1	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非关联方)
7.2	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长城软件)
7.3	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中电投资)
7.4	核销部分应收款
8	申请银行授信额度
9	下属公司间提供担保
10	选举张志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说明：第1、3-9项议案已经2016年4月2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表决，其中第"7.2和7.3"项议案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请参见同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2016-061号)；第10项议案已经2016年3月1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16年3月16日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决议公告暨董事辞职公告》(2016-043号)。

第2项议案已经2016年4月27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表决，具体内容请参见同日《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2016-062号)。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股东参加会议，请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的证券账户卡及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包括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法人股东的证券账户卡、能证明委托法人股东资格的有效证明(包括营业执照等)及其法定代表人或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依法出具并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书面委托书。

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书至少应当在大会召开前备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登记时间：2016年5月23日-2016年5月24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3、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工业园长城电脑大厦董事会办公室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交易系统及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其具体投票流程详见附件二。

五、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谨慎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按以下规则处理：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六、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1)公司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工业园长城电脑大厦

(2)邮政编码：518057

(3)电　话：0755-26634759

(4)传　真：0755-26631106

(5)联 系 人：郭镇　龚建凤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代理人所有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提议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序号	议案内容
1	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2015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
7	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款
7.1	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非关联方)
7.2	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长城软件)
7.3	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中电投资)
7.4	核销部分应收款
8	申请银行授信额度
9	下属公司间提供担保
10	选举张志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

1、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2、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3、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4、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5、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6、2015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	同意	反对	弃权
7、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款			
7.1、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非关联方)	同意	反对	弃权
7.2、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长城软件)	同意	反对	弃权
7.3、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中电投资)	同意	反对	弃权
7.4、核销部分应收款	同意	反对	弃权
8、申请银行授信额度	同意	反对	弃权
9、下属公司间提供担保	同意	反对	弃权
10、选举张志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反对	弃权

委托人姓名（名称）：　　受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股东帐户：　　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日期：

（本授权委托书之复印及重新打印件均有效；委托人如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附件二：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流程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066；

2、投票简称：长城投票；

3、投票时间：2016年5月26日股票交易时间，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二选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1）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2）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2）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3）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6、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在投票当日，"长城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2）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议案	申报价格
	总议案	100元
1	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元
2	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元
3	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元
4	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4.00元
5	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元
6	2015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	6.00元
7	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款	7.00元
7.1	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非关联方)	7.01元
7.2	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长城软件)	7.02元
7.3	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中电投资)	7.03元
7.4	核销部分应收款	7.04元
8	申请银行授信额度	8.00元
9	下属公司间提供担保	9.00元
10	选举张志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10.00元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5）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会议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7）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身份验证后即可进行网络投票。

1、办理身份认证手续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股东可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服务密码激活指令发出后5分钟即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5月25日下午15:00至2016年5月26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注意事项

（1）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2）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3）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证券代码：000066 证券简称：长城电脑 公告编号：2016-063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本着谨慎性会计原则，公司（含下属公司）对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58,886.72万元；同时对因账龄时间过长、客户关闭等原因无法收回且前期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部分应收款予以核销，账面金额合计4,186.24万元。

以上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将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58,886.72万元，其中涉及非关联方各项计提资产减值准备58,565.72万元，涉及关联方计提坏账准备321.00万元。具体如下：

（一）非关联方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存货跌价准备

根据目前市场环境，公司部分存货的市场价值有所下降，根据会计谨慎性原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存货成本低于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本年自营计提701.57万元存货跌价准备，子公司冠捷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冠捷科技"）计提46,496.73万元，合计计提47,198.30万元。

2、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会计谨慎性原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结合日常运营过程中的客户履约情况，本年共计提非关联方坏账准备5,147.76万元，其中自营计提1,501.58万元，冠捷科技计提3,646.18万元，相关明细如下：

（1）公司在自营方面对Diablotek International Inc.、Best Buy Company Inc.、Big Lots, Inc.、广东德豪锐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分别增提349.84万元、181.25万元、293.65万元、277.87万元坏账准备；对Pro Com Products Inc.计提213.05万元坏账准备；对其他零星客户及按账龄共计提185.92万元。

（2）冠捷科技对Inter Optima、上海华清企业发展有限公司、Epi Empresa分别增提802.57万元、166.86万元、153.13万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对其他零星账户共计提2,523.62万元。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鉴于冠捷科技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低于公允价值，本期对此计提164.12万元减值准备。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冠捷科技根据其下属子公司TP Vision的实际情况，对其专利权及商标使用权按照资产预期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异增提5,192.51万元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至此累计已计提56,711.21万元。

5、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冠捷科技根据其实际情况计提863.03万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未涉及关联方，计提的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影响报告期利润58,565.72万元，相应影响减少公司2015年末所有者权益58,565.72万元。

7、审议情况

上述事项已经2016年4月2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票8票，其中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0票。

（二）涉及关联方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本次涉及关联方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为对关联方长城计算机软件与系统有限公司（简称"长城软件"）、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电投资"）合计321.00万元计提坏账准备。具体如下：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长城软件，法定代表人为周进军，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717.4305万元，住所地在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66号甲1号楼17-19层，主营业务包括"技术开发、技术转让、计算机技术培训、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承办展览展示；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家用电器、计算机、软件等辅助设备、电子产品；设备租赁"。

2015年度长城软件经审计总资产为74,261.57万元，净资产为21,975.25万元，营业收入为100,371.11万元，净利润为2,348.90万元。

（2）中电投资，法定代表人为陈旭，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7,500万元，住所地在深圳市深南中路2072号及2070号，主营业务包括"自营和代理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开展对外经济合作业务。销售针纺织品，百货，工业生产资料，石油制品，五金，交电，化工，建材，工艺美术品，本公司进出口商品内销；劳务服务，信息咨询，包装服务，物业管理，自有物业租赁，销售；国内货运代理；国际货运代理。销售、批发、零售兼维修第一类医疗器械、第二类医疗器械及第三类医疗器械"。

2015年度中电投资总资产为99.44亿元，净资产为34.27亿元，营业收入为225.77亿元，净利润为3.07亿元。

（3）与本公司关联关系：长城软件、中电投资均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下属控股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是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2、坏账形成原因、金额及计提依据

（1）公司曾于2012年作为长城软件的供货方与长城软件合作参与公开招标项目，在项目中标后的实施过程中，由于与招标方间的售后服务分歧，导致项目尾款约163.11万元截止2015年末仍未能结清。

根据公司现行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办法中"对于账龄超过365天并且在一年以上无还款记录的部分，按100%计提比例计提坏账准备"的相关规定，公司需对前述超过一年未支付的尾款人民币163.11万元进行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公司于2015年与中电投资就产品出口伊朗进行了出口代理合作。为加快开拓海外市场，经与产品采购方（非关联方）协商，市场促销及品质费用均由公司承担。在交易开展过程中，由于产品质量问题，公司多次赴海外进行有关谈判、测试及维修并因此产生相关费用。前述交易形成的账目年末余额为274.66万元，但因质量问题无法全部收回，需折价处理。

因此根据个别计提法，公司拟对前述交易产生的坏账损失人民币157.89万元计提坏账准备。

3、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计提的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影响报告期利润约321.00万元，相应影响减少公司2015年末所有者权益321.00万元。

4、后续追讨措施

（1）公司正与招标方继续保持密切联系，定期跟踪售后回访并积极协助招标方进行整改，努力争取收回尾款。

（2）公司正与海外客户积极协商，争取降低公司需承担的市场促销及品质费用并在余下订单中摊销，密切关注产品质量，最大限度收回相关款项。

5、审议情况

上述事项已经2016年4月2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票8票，其中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3票，关联董事杨军先生、靳宏荣先生及杨林先生回避表决。

二、本次核销部分应收款情况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部分应收款的事宜。议案申请对因账龄过长、客户关闭等原因无法收回的部分应收款予以核销，核销金额为4,186.24万元。其中申请核销应收账款2445.21万元（自营1,798.45万元、冠捷科技646.76万元），申请核销冠捷科技的其他应收款1,741.03万元。

前述核销均不涉及关联方核销；此外，本次核销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前期均已计提了坏账准备，因此不影响本期利润。

上述事项已经2016年4月2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票8票，其中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0票。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计提各类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款是为了保证公司规范运作，采用稳健的会计原则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审议《关于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款的议案》前已经取得了独立董事的认可。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认为：计提及核销的依据合理，能够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审议上述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规定，董事会表决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相关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066 证券简称：长城电脑 公告编号：2016-064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及资产抵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释义：

"本公司/长城电脑"指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长城香港"指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长城计算机（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长城能源"指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中电长城能源有限公司；

"柏怡香港"指本公司下属公司柏怡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根据公司正常业务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中国银行、平安银行、北京银行等申请授信额度约合人民币10.33亿元，其中母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8亿元，下属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约合人民币2.33亿元，其中部分授信涉及资产抵押和应收账款保理，详细情况如下：

一、申请授信及提供抵押担保情况概述

	授信银行名称	本次申请额度（万元）	折合人民币(万元)	期限	方式	抵押物
本公司	中国银行高新区支行	40,000	40,000	一年	信用担保	
本公司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	20,000	20,000	一年	信用担保	
本公司	北京银行深圳分行	20,000	20,000	一年	信用担保	
长城香港	华侨永亨银行	HKD6,000	5,047	一年	抵押担保	长城香港自有房产
长城能源	建设银行深圳分行	4,000	4,000	一年	信用担保	
长城能源	浙商银行深圳分行	5,000	5,000	一年	抵押担保	长城能源自有在建10MW生态光伏电站
柏怡香港	香港汇丰银行	HKD10,204(注)	8,583	一年	复合担保	柏怡香港自有400万美元债券抵押
柏怡香港	Beatle Next (Hong Kong) Limited	USD100	654	注	应收账款保理额度	
本次申请总额			103,284万元			

注：1、柏怡香港申请的港币10,204万元授信额度中含800万美元应收账款保理额度；

2、柏怡香港与Beatle Next (Hong Kong) Limited（三井住友银行的子公司）本次申请的额度是计划将原600万美元的应收账款保理额度变更为100万美元，协议将于签署之日起生效，直到任何一方作出书面终止通知30日后终止。

二、以资产抵押申请授信的情况

1、长城香港以抵押担保方式向华侨永亨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子公司长城香港以抵押担保方式延续向华侨永亨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港币6,000万元（其中港币3,000万元为开立信用证授信额度，港币3,000万元为流动资金贷款额度），期限1年。抵押担保的范围包括本金、利息、违约金及其他费用。

本次抵押的资产为位于香港北角屈臣道2至8号海景大厦C座四楼的房屋和土地使用权，使用权面积为1,280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工业仓储用地。

（下转B122版）